

基金管理人:工银瑞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送出日期:二〇一三年四月二十二日

1.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及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于2013年4月18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和投资组合报告等信息，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

本报告中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2013年1月1日起至3月31日止。

§ 2 基金产品概况

| | |
|------------------------------|---------------------|
| 基金简称 | 工银瑞信消费服务行业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
| 交易代码 481013 | |
| 基金运作方式 约定型开放式 | |
|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1年1月21日 | |
|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1,627,943,969.12份 | |

通过投资消费服务类行业股票，追求基金资产长期稳定增值，在相对风险程度内，力争持续实现超越业绩基准的投资目标。

本基金将系统化、纪律化的投资流程，遵循初选投资对象、公司治理评估、行业地位与竞争优势评估、公司财务分析、投资吸引力评估、组合构建及优化过程，选择具有投资价值的股票，构造投资组合。

业绩比较基准 80%×沪深300指数收益率+20%×上证国债指数收益率。

本基金是股票型基金，其预期收益及风险水平高于债券型基金与混合型基金，属于风险水平较高的基金。本基金主要投资于消费服务行业股票，在股票型基金中属于中等偏高风险水平的投资产品。

基金管理人 工银瑞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单位：人民币元

| 主要财务指标 | 报告期(2013年1月1日 - 2013年3月31日) |
|----------------|-----------------------------|
| 1.本期已实现收益 | 58,582,331.78 |
| 2.本期利润 | 41,071,748.06 |
| 3.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 0.0246 |
| 4.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 1,480,778,595.00 |
| 5.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 1,627,943,969.12 |

(注：①上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②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③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④所列数据截止到2013年3月31日。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本基金报告期内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阶段 净值增长率① 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2.71% 1.14% -0.61% 1.24% 3.32% -0.10%

3.2.2 百分合同生效以来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基金简称 工银瑞信消费服务行业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报告期(2011年1月1日 - 2013年3月31日)

1.本期已实现收益 58,582,331.78

2.本期利润 41,071,748.06

3.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0246

4.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1,480,778,595.00

5.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1,627,943,969.12

注：①上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②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③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④所列数据截止到2013年3月31日。

3.2.3 基金净值表现

3.2.1 本基金报告期内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基金简称 工银瑞信消费服务行业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报告期(2011年1月1日 - 2013年3月31日)

1.本期已实现收益 6,225,888.59

2.本期利润 6,875,847.89

3.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0375

4.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165,764,501.41

5.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1,605,105,931.92

注：①上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②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③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④所列数据截止到2013年3月31日。

3.2.4 基金净值表现

3.2.1 本基金报告期内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基金简称 工银瑞信消费服务行业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报告期(2011年1月1日 - 2013年3月31日)

1.本期已实现收益 6,225,888.59

2.本期利润 6,875,847.89

3.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0375

4.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165,764,501.41

5.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1,605,105,931.92

注：①上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②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③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④所列数据截止到2013年3月31日。

3.2.5 其他指标

3.2.6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情况的说明

为了公平对待各投资人，保护各类投资人利益，避免因不公平交易、利益输送等违法违纪行为损害基金持有人的利益，本基金管理人严格按照《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销售机构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等法律法规和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的规定，对不同类别投资人之间的交易行为进行了公平对待，制定了专门的公平交易制度和流程，对可能存在的影响公平交易和损害投资者利益的行为进行了有效的防范和控制。本基金管理人严格执行了内部公平交易制度，未发生任何可能影响公平交易和损害投资者利益的行为。

4.3 平等交易原则

为了公平对待各投资人，保护各类投资人利益，避免因不公平交易、利益输送等违法违纪行为损害基金持有人的利益，本基金管理人严格按照《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销售机构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等法律法规和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的规定，对不同类别投资人之间的交易行为进行了公平对待，制定了专门的公平交易制度和流程，对可能存在的影响公平交易和损害投资者利益的行为进行了有效的防范和控制。本基金管理人严格执行了内部公平交易制度，未发生任何可能影响公平交易和损害投资者利益的行为。

4.4 报告期内本基金的投研策略和结果说明

本基金在报告期内严格按照《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销售机构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等法律法规和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的规定，对不同类别投资人之间的交易行为进行了公平对待，制定了专门的公平交易制度和流程，对可能存在的影响公平交易和损害投资者利益的行为进行了有效的防范和控制。本基金管理人严格执行了内部公平交易制度，未发生任何可能影响公平交易和损害投资者利益的行为。

4.5 报告期内本基金的内部控制情况说明

本基金在报告期内严格按照《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销售机构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等法律法规和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的规定，对不同类别投资人之间的交易行为进行了公平对待，制定了专门的公平交易制度和流程，对可能存在的影响公平交易和损害投资者利益的行为进行了有效的防范和控制。本基金管理人严格执行了内部公平交易制度，未发生任何可能影响公平交易和损害投资者利益的行为。

4.6 报告期内本基金的合规情况说明

本基金在报告期内严格按照《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销售机构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等法律法规和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的规定，对不同类别投资人之间的交易行为进行了公平对待，制定了专门的公平交易制度和流程，对可能存在的影响公平交易和损害投资者利益的行为进行了有效的防范和控制。本基金管理人严格执行了内部公平交易制度，未发生任何可能影响公平交易和损害投资者利益的行为。

4.7 报告期内本基金的重大变更事项说明

本基金在报告期内严格按照《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销售机构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等法律法规和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的规定，对不同类别投资人之间的交易行为进行了公平对待，制定了专门的公平交易制度和流程，对可能存在的影响公平交易和损害投资者利益的行为进行了有效的防范和控制。本基金管理人严格执行了内部公平交易制度，未发生任何可能影响公平交易和损害投资者利益的行为。

4.8 报告期内本基金的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变更情况说明

本基金在报告期内严格按照《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销售机构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等法律法规和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的规定，对不同类别投资人之间的交易行为进行了公平对待，制定了专门的公平交易制度和流程，对可能存在的影响公平交易和损害投资者利益的行为进行了有效的防范和控制。本基金管理人严格执行了内部公平交易制度，未发生任何可能影响公平交易和损害投资者利益的行为。

4.9 报告期内本基金的估值政策和程序说明

本基金在报告期内严格按照《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销售机构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等法律法规和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的规定，对不同类别投资人之间的交易行为进行了公平对待，制定了专门的公平交易制度和流程，对可能存在的影响公平交易和损害投资者利益的行为进行了有效的防范和控制。本基金管理人严格执行了内部公平交易制度，未发生任何可能影响公平交易和损害投资者利益的行为。

4.10 报告期内本基金的关联交易事项说明

本基金在报告期内严格按照《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销售机构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等法律法规和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的规定，对不同类别投资人之间的交易行为进行了公平对待，制定了专门的公平交易制度和流程，对可能存在的影响公平交易和损害投资者利益的行为进行了有效的防范和控制。本基金管理人严格执行了内部公平交易制度，未发生任何可能影响公平交易和损害投资者利益的行为。

4.11 报告期内本基金的摊余成本法估值情况说明

本基金在报告期内严格按照《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销售机构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等法律法规和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的规定，对不同类别投资人之间的交易行为进行了公平对待，制定了专门的公平交易制度和流程，对可能存在的影响公平交易和损害投资者利益的行为进行了有效的防范和控制。本基金管理人严格执行了内部公平交易制度，未发生任何可能影响公平交易和损害投资者利益的行为。

4.12 报告期内本基金的临时公告及说明

本基金在报告期内严格按照《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销售机构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等法律法规和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的规定，对不同类别投资人之间的交易行为进行了公平对待，制定了专门的公平交易制度和流程，对可能存在的影响公平交易和损害投资者利益的行为进行了有效的防范和控制。本基金管理人严格执行了内部公平交易制度，未发生任何可能影响公平交易和损害投资者利益的行为。

4.13 报告期内本基金的季度报告

本基金在报告期内严格按照《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销售机构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等法律法规和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的规定，对不同类别投资人之间的交易行为进行了公平对待，制定了专门的公平交易制度和流程，对可能存在的影响公平交易和损害投资者利益的行为进行了有效的防范和控制。本基金管理人严格执行了内部公平交易制度，未发生任何可能影响公平交易和损害投资者利益的行为。

4.14 报告期内本基金的半年度报告

本基金在报告期内严格按照《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销售机构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等法律法规和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的规定，对不同类别投资人之间的交易行为进行了公平对待，制定了专门的公平交易制度和流程，对可能存在的影响公平交易和损害投资者利益的行为进行了有效的防范和控制。本基金管理人严格执行了内部公平交易制度，未发生任何可能影响公平交易和损害投资者利益的行为。

4.15 报告期内本基金的年度报告

本基金在报告期内严格按照《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销售机构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等法律法规和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的规定，对不同类别投资人之间的交易行为进行了公平对待，制定了专门的公平交易制度和流程，对可能存在的影响公平交易和损害投资者利益的行为进行了有效的防范和控制。本基金管理人严格执行了内部公平交易制度，未发生任何可能影响公平交易和损害投资者利益的行为。

4.16 报告期内本基金的半年度报告

本基金在报告期内严格按照《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销售机构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等法律法规和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的规定，对不同类别投资人之间的交易行为进行了公平对待，制定了专门的公平交易制度和流程，对可能存在的影响公平交易和损害投资者利益的行为进行了有效的防范和控制。本基金管理人严格执行了内部公平交易制度，未发生任何可能影响公平交易和损害投资者利益的行为。

4.17 报告期内本基金的年度报告

本基金在报告期内严格按照《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销售机构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等法律法规和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的规定，对不同类别投资人之间的交易行为进行了公平对待，制定了专门的公平交易制度和流程，对可能存在的影响公平交易和损害投资者利益的行为进行了有效的防范和控制。本基金管理人严格执行了内部公平交易制度，未发生任何可能影响公平交易和损害投资者利益的行为。

4.18 报告期内本基金的季度报告

本基金在报告期内严格按照《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销售机构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等法律法规和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的规定，对不同类别投资人之间的交易行为进行了公平对待，制定了专门的公平交易制度和流程，对可能存在的影响公平交易和损害投资者利益的行为进行了有效的防范和控制。本基金管理人严格执行了内部公平交易制度，未发生任何可能影响公平交易和损害投资者利益的行为。

4.19 报告期内本基金的半年度报告

本基金在报告期内严格按照《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销售机构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等法律法规和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的规定，对不同类别投资人之间的交易行为进行了公平对待，制定了专门的公平交易制度和流程，对可能存在的影响公平交易和损害投资者利益的行为进行了有效的防范和控制。本基金管理人严格执行了内部公平交易制度，未发生任何可能影响公平交易和损害投资者利益的行为。

4.20 报告期内本基金的年度报告

本基金在报告期内严格按照《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销售机构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等法律法规和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的规定，对不同类别投资人之间的交易行为进行了公平对待，制定了专门的公平交易制度和流程，对可能存在的影响公平交易和损害投资者利益的行为进行了有效的防范和控制。本基金管理人严格执行了内部公平交易制度，未发生任何可能影响公平交易和损害投资者利益的行为。

4.21 报告期内本基金的季度报告

本基金在报告期内严格按照《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销售机构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等法律法规和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的规定，对不同类别投资人之间的交易行为进行了公平对待，制定了专门的公平交易制度和流程，对可能存在的影响公平交易和损害投资者